

证券代码：600057

证券简称：厦门象屿

公告编号：2024-080

债券代码：115589

债券简称：23 象屿 Y1

债券代码：240429

债券简称：23 象屿 Y2

债券代码：240722

债券简称：24 象屿 Y1

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通过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12 月 25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全体九名董事出席会议。本次会议通知、召集及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通过签署或传真表决票的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关于调整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

鉴于公司已实施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根据公司《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等有关规定，同意对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进行调整，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 6.47 元/份调整为 6.17 元/份。

表决结果为：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的详细内容见《关于调整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2）。

二、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同意注销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中行权期届满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 847,920 份。

表决结果为：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的详细内容见《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3）。

三、关于公司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及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认为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经成就，同意为符合条件的 4 名激励对象共计 847,920 份股票期权办理行权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为：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的详细内容见《关于公司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4）。

四、关于公司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及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认为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同意为符合条件的 23 名激励对象共计 400,221 股限制性股票办理解除限售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的详细内容见《关于公司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5）。

特此公告。

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26 日